

李白



Libai
Zui Fengliu

醉
风流

你听我说 我是李白 一个以梦为马的浪子
你听我说 我要把我的故事说出来
让天下人都知道
你听我说 我就告诉你我的一切

梁宇广 著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Minzu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李白·醉风流/梁宇广著.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12
ISBN 978-7-81108-721-5

I. 李… II. 梁… III. 李白 (701~762) —传记小说 IV. D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30307 号

李白·醉风流

作 者 梁宇广

责任编辑 黄修义

封面设计 汤建军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 100081

电话: 68472815 (发行部) 传真: 68932751 (发行部)

68932218 (总编室) 68932447 (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毫米) 1/16 印张: 25.5

字 数 43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08-721-5

定 价 4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大唐青天为我开	(1)
第二章	早将书剑许明时	(7)
第三章	大鹏一日待风起	(26)
第四章	月出峨眉照沧海	(45)
第五章	千杯绿酒何辞醉	(61)
第六章	古来得意不相负	(91)
第七章	长相思，在长安	(119)
第八章	江湖花月使人迷	(141)
第九章	不知何处是他乡	(179)
第十章	解释春风无限恨	(204)
第十一章	拔剑四顾心茫然	(245)
第十二章	物苦不知陇望蜀	(277)
第十三章	愁寄愁心与明月	(296)
第十四章	北风雨雪恨难裁	(320)
第十五章	谁忍子规连声啼	(351)
第十六章	一生泪尽对清流	(383)



第一章 大唐青天为我开



历史的天空总是乌云密布。公元 705 年，年迈的大周圣神皇帝武则天病重垂危，这个超级厉害的疯狂女人在弥留之际终于软下心来，下旨立高宗的第七个儿子、自己的三儿子——卢陵王李显为皇太子。此后，在李显集团的策划下，右羽林大将军李多祚率兵入宫，强迫皇帝让位于李显，复周为唐。李显重登皇位，是为唐中宗。

在李显被立为皇太子之前，先是太子李忠被废，接着，相继被立为太子的同母长兄李弘和二兄李贤也先后被废死。李显亲眼目睹了两个兄长的下场，所以他做太子后过得并不怎么轻松乐观，他生怕有一天同样的命运会落到自己的身上。因而，他在执掌朝政的母亲武则天面前恭恭敬敬，小心翼翼，大气也不敢出，从不多说一个字和多讲一句话。公元 682 年的正月，李显的长子李重润出生，高宗为了表达自己的喜悦，在李重润满月的时候改年号为永淳，并且还破天荒地将这位襁褓中的孙子立为皇太孙。这说明，李显的谨小慎微收到了预期的效果，至少说明与母后武则天之间没有出现明显的冲突。李显也因此而成为武则天的儿子中第一个顺利即位的皇太子。

可是，李显即位后却一反常态。这位 27 岁的壮年天子，似乎觉得一旦进驻龙庭坐上皇位，就可以随心所欲了。或许他忘记了，先皇的遗诏中明确指出：“军国大事有不决者，兼取天后处分。”天后就是武则天。这其实是说，凡是军国大事设官任职、出征和戎机等重大事情，都要听取天后武则天的意见，至少应该事先和她进行商议。但是，刚刚做了皇帝没几天，李显就

了几个人。张易之、张宗昌已经对李显一家构成了威胁。于是，一个想要除去二张兄弟进而拥戴现任太子即李显复位的计谋被秘密筹划出来。这一时期，相王李旦和妹妹太平公主与李显有着共同的政治利益，所以他们经常来往，进行磋商。到了公元704年，武则天病居迎仙宫，张易之、张宗昌侍奉左右，外人不得入内。朝中大臣以张柬之、崔玄玮、敬晖、桓彦范、袁恕己等人为首，也见机秘密谋划，准备除掉二张，拥立中宗。公元705年正月，张柬之等联合右羽林卫大将军李多祚和左威卫将军薛思行，占领玄武门，并与太子一起斩关而入，来到迎仙宫，杀死张易之和张宗昌。历史上把此事称为“神龙政变”。这一天，相王也率南衙禁兵加强警备，配合行动。武则天无奈，先令太子监国，次日传位，隔了一天，中宗李显复位称帝，大赦天下。他先把弟弟相王加为安国相王，拜太尉、同中书门下三品；又给妹妹太平公主加了镇国太平公主的称号，以表彰二人的拥立之功。张柬之、崔玄玮等人也加官晋爵。

李显第二次登基，从此重见天日，又开始了自己的帝王生涯。而这次与第一次不同的是，他不仅要面对仍然保留帝号的武则天及其武氏家族，还要面对皇后韦氏的强悍擅权，更要应对极其复杂的朝廷政治局面。他一生两得立储、一次被废、两次登基，这条犹犹豫豫地翻起身来的大咸鱼，成为历史上为数不多的两番登基的皇帝。

正是李显第二次登上皇位那年，祖籍陇西成纪的我，又随父母由中亚碎叶城迁入四川绵州彰明县。那一年我才5岁。我的到来，揭开了中国历史上一个伟大的浪漫时代。



唐中宗在位的时间只有短短的5年，即使是短短的5年也是多灾多难的5年。他可算是历史上最倒霉、最窝囊的一个皇帝了。因为终其一生，也是生活在一群如狼似虎的女人中间的。他的母亲武则天是天下最狠毒的女人，他的妻子韦皇后也不甘落后，也称得上天下最恶毒的女人，他的妹妹太平公主、女儿安乐公主也都嗜权如命，都称得上天下最阴毒的女人，一个个毒如蛇蝎。

起伏波折的帝王生涯，使李显的精神遭受了极大刺激，第二次称帝以后，他在政治上无所作为，生活上也窝窝囊囊，这反倒成就了一个强悍的皇后韦氏。因为唐中宗时期在政治上只不过是一个过渡阶段而已，武姓的势力



虽然有所收敛，但总是野心不死。差一点儿当上皇太子的武三思见势不妙，就暗中勾结野心勃勃的韦皇后。局势动荡，各股政治力量围绕着皇位和皇权要尽手段，无所不用其极。为了达到目的，人们选择了最简单也是最残酷的办法，也就是干脆在肉体上消灭敌人。在阴云密布的京城皇宫，一场接着一场的大屠杀在紧密上演。

韦氏在政治上野心勃勃，幻想仿效武则天改朝换代，自己也当上一个能号令天下的女皇。她胁迫皇帝，干预朝政，肆无忌惮，胡作非为。这就惹怒了皇太子李重俊，他密令右羽林大将军李多祚以“清君侧”为名进攻皇宫，想一举歼灭韦皇后一党。但是，在他们成功地杀死武三思之后，自己却也在乱战中被杀。韦皇后和安乐公主见到有这么多的人窥视皇位，在胜利感和危机感的驱使下，一时糊涂，竟然毒杀了自己的靠山中宗皇帝，扶植了一个当时只有十几岁的温王李重茂为皇帝。韦皇后想得美，她一心想学习武则天，先当太后再当皇帝。太平公主和临淄王李隆基原本忌讳有一个还算忠厚且迂腐懦弱的中宗，只能忍气吞声，任韦皇后、安乐公主一伙纵横猖獗。一见中宗被害，立即联合起来一举歼灭了韦皇后一党，拥立曾经当过皇帝的相王李旦即位，这就是唐睿宗。曾经的皇太子李成器，见三弟李隆基胆识过人、英勇善战，自认为不是他的对手，于是老老实实地把太子之位让了出来。

但是，皇室中争权夺利的相互残杀并没有到此为止。一直以母亲武则天为榜样的太平公主也一直想当一当皇帝，她在年过半百之际，仍不惜动员所有的力量，向皇位发起最后的疯狂冲击。而一直以来，李隆基碍着父亲的面子，对姑母咄咄逼人的阵势都保持着回避的态度，没有和她发生太大的冲突。一看有了借口，李隆基趁机劝说父亲下台当太上皇。睿宗不得已，于公元712年8月传位与太子，退为太上皇。李隆基即位，改年号为先天，是为玄宗，成为名副其实的皇帝。不久，太平公主又欲发动宫廷政变废除玄宗，李隆基不甘心失败，与郭元振、王毛仲、高力士等人于公元713年冬天先发制人，赐太平公主死，之后大开杀戒，一举剿尽太平公主余党。之后，改年号为开元。此时距唐高祖李渊公元618年在太原称帝，已经整整过了95年。自此，唐代进入了开元至天宝长达40多年政局比较稳定的鼎盛阶段。

那一年我12岁，已经能够吟诗作对了。伴随着京城皇室内频频的改朝换代，我也在西蜀绵州昌明县的秀丽山水之间茁壮地成长。

李唐皇室数十年间为争夺皇帝宝座而发生的一场场血雨腥风，因为有了我的诗歌而画上一个句号。

我爸爸嫌城里太嘈杂，就特意在青莲乡建了一个四合大院，它青瓦粉墙，一砖到顶。高大的门楼正中雕着一只展翅凌空、俯视着千山万水的大鹏鸟。院子正中的那棵李树是我们刚来时栽下的，每到春天都开满漂漂亮亮的白花，寓意我李白的姓名。此时，李树枝头已经结满了李子。

我家在城里有商号，乡间还种有十几亩地，雇有一个姓冯的长工，因为他非常老实、听话，我就叫他“老木头”，他的真名好像是叫冯天德还是冯什么鬼的，我总是记不住。我家的大院子和周围邻居的竹篱茅舍形成了比较鲜明的对比。我们虽然是外来的客籍人，但是我爸妈知书识礼，待人和和气气，还仗义疏财，谁家有了难处，都慷慨地给予帮扶，遵循的是“远亲不如近邻”和“吃亏是福”的古训，和邻居们的关系倒也十分融洽。

游泳归来，我早已饥肠辘辘。我推开了虚掩着的红漆大门，穿过院子，经过李树的浓荫。当我走进堂屋的时候，妈妈已经做好饭菜在等着我回来了。

“妈！”我像往常一样叫了一声。

“哎！”妈妈从厨房里应声走了出来，手里端着一大碗绿豆汤。她抚摸着我的湿漉漉的前额，怜爱地说：“快来，先喝碗绿豆汤，消消暑，解解渴。”

我接过来，喝了一大口，甜甜的，凉凉的，我边喝边问：“爸爸回来没有？”

妈妈回答：“你爸生意忙，要很晚才回来。”

长着一脸络腮胡子的“老木头”也从田间锄草回来了。他摘掉头上的草帽，拍打着满身的尘土。我妈忙把早就准备好的装满清水的铜盆里递了过去。“老木头”站在屋檐下接来说：“不用，不用，还是我自己来吧。”

家里的农活主要靠“老木头”长年操劳。我妈和我有时也去帮一把。我们和“老木头”的关系很好。我很喜欢这个勤劳憨厚、两手长满厚茧的“老木头”。我经常闹着让“老木头”给我讲故事和唱山歌。

“老木头”的肚子里有着总也讲不完的故事和总也唱不完的山歌，但他好像永远也回答不完我的“打破砂锅问到底”的一连串的问题。“老木头”讲完了牛郎织女的故事后，我就会凝望着夜空中闪烁着星光的银河说：“牛郎织女还在天上吗？他们的一双儿女早就长大了吧？”

“老木头”讲完了孟姜女的故事后，我就会流着眼泪问：“万里长城在哪里？秦始皇为什么那么坏？我能去看一看长城吗？”“老木头”为我唱山歌：“高高山上一树槐，手把栏杆望郎来。娘问女儿望什么？我望槐花几时开？”





我觉得很好听，就又发问：“那个女儿为什么要望郎来呀？她为什么要对她的娘说谎呢？”

“老木头”咧开大嘴，笑着回答：“你还小，这些事儿等你长大后就明白了。”

我就希望自己快快地长大，好去解开山歌中的秘密。

我们三个人就坐在屋厅里，围着一张八仙桌吃晚饭。菜是塘里自养的大鲤鱼和菜园里自种的大白菜。我不停地给妈妈和“老木头”夹送鱼肉，自己却尽量多吃大白菜。

“老木头”说：“少爷，你怎么不吃鱼肉呀？”

我说：“鱼肉有刺，我怕卡着喉咙。”

“老木头”摇了摇头说：“你是在学孔融让梨吧？”

我心想：我就是要学孔融让梨呀，但你“老木头”又怎么会知道我的心思呢？但我嘴上却说：“你天天到田里干重活，太辛苦了，你要多吃点鱼肉才有力气犁田和打谷呀。”

听着我的话，妈妈显得十分高兴。她觉得我慢慢地懂事了，再不是一个贪玩逃学的“小油条”了。这时，她想起了那个“铁棒磨针”的故事，便启发我道：“小白，你还记得去年夏天，你在小河边碰到的那个磨铁棒的老婆婆吗？”

“记得，当然记得！”我皱起眉头，思绪回到了从前那些个逃学的日子。

我从小就很聪明，记忆力特别强，但却非常贪玩。我认为家里只有我一个人上学，对我太不公平了。书本上那些什么“子曰”啦、“诗云”啦，天天朗读、日日背诵，实在是太单调、太乏味了，碰上哪个字认不出、读不来，还要挨老师打手心。那些书本又是那么厚、那么多，要什么时候才读得完、背得完呀？因此，我就隔三差五地逃学，常常独自跑到河边去捉鱼，或者上树掏鸟窝，一直挨到放学才回家。爸妈发现后，狠狠地教训我，但是他们的话对于我来说都是水过鸭背——一滴也留不住。有一天，我又一次旷课逃学，一个人摇头晃脑地逛到小河边。我看见河滩上有不少鲜艳的野花，河里有不少可爱的小蝌蚪和小鲤鱼，就一会儿摘花，一会儿捉蝌蚪地玩耍了起来。不知过了多久，我听到了一阵“霍霍”、“霍霍霍”的响声。抬头一望，只见小河的上游，有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婆婆在那儿不知在磨着什么东西。我好奇地沿着河边走了过去。只见老婆婆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铁棒，蘸着河水，正在脚边的一个磨刀石上认真地磨着。“霍霍”、“霍霍霍”的摩擦

声不断地响起来。我见老婆婆有些面熟，但一时又想不起在哪儿见过她，便好奇地问：“老婆婆，你磨这条铁棒做什么呀？”老婆婆望了我一眼，慢吞吞地回答：“自然有用啦，我要把它磨成一根绣花针呢。”我把眉头一皱，舌头一伸，很不理解：“哎哟，那要磨到什么时候呀？可能要十年八年哩！”老婆婆笑了笑说：“不要紧的，我今天磨，明天也磨，后天还要磨。我日日磨个不停，铁棒就会由粗变细，由长变短。这就叫做‘只要功夫深，铁棒磨成针’嘛！”

“啊！是这样的呀？”我的脑中猛然一个闪亮，像是开了一扇天窗，突然悟出了什么。我在想，相比之下，自己读书怕难，经常旷课逃学，真是远远不如这个白发婆婆了。我十分敬重地又看了她一眼，当即心事重重地向学馆的方向走去。从那以后，我就发奋读书，再也不怕艰难困苦，再也没有旷过一次课、逃过一次学了。我还向妈妈讲起过，并且问道：“那个老婆婆有些面熟，她是谁家屋里的人呀？”妈妈神秘兮兮地回答我说：“那个老婆婆不是人，是神仙哩。”“神仙？哪个神仙呀？”“是南海的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观音菩萨，她在天上看你逃学怕苦，就发了慈悲之心，下凡来变成一个老婆婆，是特意指教你的。”

“啊！”我大吃了一惊，信以为真。我心想：要是再不好好地读书呀，观音菩萨就会发性生气了。从那以后，我经常在梦中见到那个观音菩萨变成的老婆婆，她老是在问：“小李白，你又旷课逃学没有？铁棒都能磨成绣花针，你读书求学还怕什么困难呀？”

想到这里，我就对妈妈说：“妈妈呀，听说匡山的大明寺供有观音菩萨，你什么时候领我去拜一拜呢？”

妈妈含笑回答：“行呀，不过大明寺好远好远哩。你还小，等你长大一点再去吧！”

“不，我要去，我不怕路远。”

这时，“老木头”忍不住插话了：“你见过的那个磨铁棒的观音菩萨呀，她不在大明寺呢！”

“那她在哪儿呀？”

“少爷呀，”老木头望了一眼我妈妈后回答说：“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近在眼前？眼前就我们三个人，哪里还有呀？”

“她，她就是你妈妈。”

“我妈妈？！”





又恨。爱的是我的聪明好学，过目不忘，恨的是我的鬼点子多，爱出风头。此刻，为了维护他的尊严，他只好来一个棒打出头鸟了：“好哇，你有本事，真是个好汉做事好汉当呀，把手伸出来吧！”

我伸出右手，挨了十大板，虽然很疼很疼，但是我咬着牙没有哭。

杨老师打了我以后再没有打其他人，说这是打一儆百，杀鸡给猴子看的。小伙伴们对我大包大揽、代人受过的精神十分钦佩，从而更加增高了我这个娃娃头的威望。

放学时，天气仍然十分炎热，大家在往家走的路上都在叫嚷着“热得很，热得很！真要热死人了！”尤其是“小肥猪”，他肉多膘厚，不怕冷，就怕热，这时更是汗流满面。我一起想起下河游水时的凉爽，就不由得心痒痒了，当即又煽动说：“大家还不想下河游水呀？”

“小肥猪”擦了一把脑门上的热汗，望了望火球样的大太阳说：“想，怎么不想呀！”

“小泥鳅”心有余悸地说：“想也没有用。杨老师才打了你李白十大板，现在又下河，再挨打怎么办？”

我说：“我有个妙计，保证叫杨老师检查不出来。”

“快说，快说，什么计较呀？”他们齐声发问。

我说：“我们游完水后，就用河沙往大腿、胳膊擦一遍。这样我们的皮肉就不像是河水洗过的了。”

“对，这主意好。”“小肥猪”首先赞成，“我们试一试。”

“小泥鳅”却摇了摇头说：“不行，不行，万一再让杨老师看见了昵？”

“小肥猪”瞪了“小泥鳅”一眼说：“你就是蚊子胆，怕死鬼！”

我说：“杨老师老眼昏花，这次他是看不见的。”

“小肥猪”说：“不，万一被老师看见了，这次轮到我挨打。反正我肉又多，又厚。”

“小肥猪”的话使我们笑弯了腰。

就这样，小伙伴们在我的带领下，又一次到那个回水湾处，痛痛快快地游了一番。上岸后，由我带头，一个个都用河沙把大腿、胳膊擦了一遍。

时间就像涪江的流水一样长流不断，一去不回。转眼间我就十五岁了，长得差不多有爸爸那么高了。这五年中，我“诵六甲”、“观百家”，饱读古今典籍，还经常写诗作赋。一篇《大猎赋》，使我在青廉乡开始扬名立万。

棱中。”

想到这里，我在敬佩英雄的同时，萌发了学剑的想法，当即说道：“爸爸，你将这把剑给我了吧！”

爸爸惊异地对我说：“你要它有什么用？这是兵器呀，它锋利无比，不是什么玩具。”

“我要学习武艺，将来也好报效国家。”

“你不是喜欢舞文弄墨、吟诗作对的吗？怎么又想起学剑练武来了？”

“我既要习文，又要练剑，做到文武双全。”

“这个嘛……”爸爸用手捋着胡须，陷入了沉思。或许他觉得我文武双全的志向可嘉，但是，龙泉剑毕竟是无价之宝呀，已经传了十几代人了，他自己也视同生命，爱不释手。或许，他觉得我才15岁，像一只雀儿一样，翅膀还没有长硬，把剑给我怕会有什么闪失。

我猜透了他的心事，当即说道：“您是不是嫌我年纪还小，现在就把剑给我还为时过早？”

爸爸点了点头：“是呀，你是李家门中十亩地里一根葱的独苗，这把剑肯定是要给你的，只是现在还不是时候。你才15岁，是一根嫩竹扁担，还担不起重担。”

我说：“古人不是说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活百岁吗？那甘罗12岁就做了宰相，我现在都15岁了，难道就不能把一柄祖传的宝剑保管好吗？您可不要小看了我呀！我也要为国家为百姓作出一番大事业来。”

“嗯，”爸爸为我的豪言壮语所打动，又一次捋着胡须陷入了沉思。妈妈听清了我们的对话，这时在一旁插话道：“我看小白少年老成，现在就已经有了远大的志向。您就把龙泉剑早一点传给他吧。”

“好吧！”爸爸终于点头答应了。

“多谢爸爸！”我心花怒放，立即就要把宝剑拿回自己的房间。

但我被爸爸用手势制止了。

“怎么啦？”我疑惑地说，“您答应了的，难道要变卦吗？”

“不是变卦，只是想讲给你听，这把剑非同小可，我要选择一个黄道吉日，在祖宗牌位面前正式传授给你。”

“好呀，好呀。”妈妈也表示了赞同。

当晚，爸爸翻了老黄历，选定六日后为黄道吉日。

那是一个晴朗的早晨，五彩的朝霞给我们的陇西院披上了绚丽的晨装。



堂屋正中，“李氏堂上历代祖先之神位”的神牌前焚香点烛。我向祖宗牌位行了三跪九叩首的大礼，然后双手举过头顶，从爸爸手中接过了龙泉宝剑，大声宣誓道：“李广远祖与历代李氏祖先在上，十五代子孙李白今日接过传家之宝龙泉宝剑。我一定发扬光大，做到文武双全，日后惩恶扬善，报效国家，光宗耀祖。”

“好好好，起来吧，起来吧。”爸爸扶起我，宣布了一个决定，“小白呀，你近年来的学业大有长进，龙王庙学堂的杨老师也不能教你了，我认识在匡山大明寺隐居的道长赵蕤老师，他是一位高人，学识超群。你去拜他为师吧，争取来日能来个名师出高徒。”

“多谢爸爸！”我早就听说过赵蕤的大名，也早就想去登门求教了，有几次我提出到匡山去，可是都被爸爸以年纪尚小、不要好高骛远为由劝阻了。想不到，不久就可以如愿以偿了，我心花怒放。

妈妈为我即将出门求学感到担心，就向我爸爸提出异议：“小白从小在家，饮食起居都不用他操心，如今要去几十里外的大明寺读书学剑，就像一只离了巢的燕子一样，谁去照管他呀？我看，还是等一两年再去也不迟。”

我一听，急了，生怕爸爸听从妈妈的意见，连忙抢先说道：“妈妈呀妈妈，我都已经十五岁了，不再是一个小孩子了，不趁早出去经点风雨、见点世面哪能行呢？您不是说‘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吗？任何人都要经过一番磨炼才会有出息的呀！”

爸爸连声称赞道：“言之有理，就不要阻拦他了吧。我们给他准备一些必需的衣物，我再选择个黄道吉日，亲自送他到大明寺去拜师！”

妈妈迟疑了一下，也就同意了。

“多谢爸爸，多谢妈妈！”我觉得自己就像一只将要离巢单飞的雀儿一样，十分兴奋，就跑到后院的竹林里，无师自通地舞弄起龙泉宝剑来。我左劈右砍，前击后挡，虽然自己知道还不得要领，但练得很入神。

五

几天后又是一个黄道吉日。天晴气朗，碧空万里。田野里，水稻长得有一尺多高了。玉米纷纷挂上了红缨。黄豆和芝麻也开花了，到处都是一片丰收在望的景象。

吃过早饭后，我拜别祖先牌位，又拜别妈妈、月亮妹妹和“老木头”，

便和爸爸一道，分别骑着白马，出门向着西边的大路走去。走了很远，我发现妈妈、月亮妹妹还站在门口，就高声喊道：“妈妈、月亮，你们放心吧，我会经常回家的！”

我们乘渡船过涪江，快马加鞭。马蹄“得得得”地腾起了一路尘雾。走完了平原，就进了山区，山路渐走渐高，太阳偏西的时候，便听见一阵阵悠扬的钟声，看见凌空直立的七层古塔——大明寺已经到了。

我们在山门前下马，牵着马儿，沿着八百级石阶攀登而上。

听爸爸说，大明寺是一座晋代古寺，已经有了数百年的历史。它坐落在匡山腹地，周围松林环绕，溪水蜿蜒，不时有兽鸣鸟啼，环境十分幽雅。寺院建筑飞檐拱斗，钩心斗角，气势恢宏。大雄宝殿上的三尊佛像高坐莲台，长达丈余。两廊的降龙伏虎等十八罗汉造型逼真，千姿百态。这些，使我叹为观止。寺内有大小僧人一百多个。在寺中隐居多年的赵蕤禅师年过七旬，白发苍苍，但满脸红润，鹤发童颜。

赵蕤缓缓地说：“呵呵，李居士冒着酷暑，不辞路远而来，是为了烧香还是为了避暑呀？”

我爸爸取出用红绸包裹的一包银子，把它放到茶几上，微笑回答：“近来我经商繁忙，也真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一向知道赵老师德高望重，今日特意带领小儿李白前来拜师。这五百两银子就作为学费，请老师笑纳。”

赵蕤就把我仔细打量一番，肯定是见我长得相貌堂堂吧，当即说道：“县城人才济济，李居士为何舍近求远，让他来这个深山古寺找我？”

爸爸回答说：“俗话说名师出高徒，小儿虽然今年才15岁，可是他早就听说赵老师您是文坛旗手，一心希望得到您的教诲呢！”

“这个嘛……”赵蕤用手轻轻捋着他长长的胡须，笑而不答。

“师父，你就收下我吧！”我躬身作揖道：“您是一代名师，如果您发现孺子不可教，随时可以将我革除，我绝无半句怨言。”

“妙哉，妙哉！”赵蕤微笑说道，“佛家、道家都讲究一个‘缘’字，你小小年纪但一脸英气，将来必定是一个济世之才，孺子可教也，我就收下你这个学生吧！”

我大喜，立即说：“师父在上，请受弟子参拜！”

“请起，请起！”赵蕤伸手扶起了我。

三天后，我爸爸回去了。从此，我就长住在大明寺的僧房中。赵蕤老师给我取了个别名做叫“青莲居士”，他的意思我是领会的，我知道青莲花出



自西兰，梵语叫做优钵罗花，它洁净清香，纤尘不染。我明白，赵蕤老师是希望我能够像青莲花一样高洁，做一个人格高尚的人。每天，我就和他一起习文、练剑。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随着时间的推移，赵蕤老师见我勤奋好学，孜孜不倦，就打心眼里喜欢上我这个学生了。他除了教给我学术和剑术外，还和我谈论一些道经与禅理。我抱着“捡到篮子里都是菜”的心态，凡是知识都很认真地学。

每天天刚蒙蒙亮，悠扬的钟声就“铛铛”地敲响了。寺里的僧人照例在住持的率领下，聚集到大雄宝殿的如来佛像前，手敲法器，诵念经文。每当这个时候，我就手握龙泉宝剑，在山门前的平地上进行操练。我左旋右转，前击后刺，越练越快，黄豆大的汗珠不停地滚落。不要说是炎炎夏曰，就是数九寒冬，即使是一片冰天雪地，我也会练得汗如雨下。

每天夜晚，在皎洁的月光下，或者是伸手不见五指的夜色中，随着“咚咚”的暮鼓一声声敲响，我就合上桌上的书本，拿了宝剑到寺后的古松下进行夜练。夜练后，赵蕤也必定会来到我的房间，对我进行指点，给我“开小灶”。他教得认真，我学得刻苦。时间就在不知不觉中到了二更或三更。而且，常常是师父走了之后，我还兴犹未尽，接着看书，很久才上床睡觉。

夏去秋来，冬至春回，我的剑术大有长进。和寺里的和尚比试，往往很难找到对手。我们开始时是一对一地比试，渐渐发展到我对二或者一对三，最后都是我取得胜利。在文章方面就更加不用说了，赵蕤对我非常满意，常常夸奖我聪明好学，说我日后一定会大有出息。

我生性好动，不但利用空闲时间游遍了大匡山的山山岭岭，匡山书院是我常去的地方。而且趁师父去峨眉山云游的机会，到更西面的戴天山拜会了长春观的老道长——长春真人。长春真人和我进行了彻夜长谈，教给我道家始祖老子的《道德经》等典籍，还教了一些采药炼丹，强身固本的知识。就在长春观里，我还结识了在观里修道的两个朋友：一个是吴筠，一个是元丹丘。

从长春观回到大明寺后，我的脑海中深深地留下了道家的思想。其中的原因之一，就是道家的创始人姓李名耳，是我的同姓人，也是李唐王朝的同姓人。道教在当时被奉为国教，李耳还被封为太上玄元皇帝，这些都与李姓皇帝的特别尊崇有关。

县，所以前来拜见。大人的行期如此紧迫，内内外外都在候驾，学生就敬请苏大人能稍稍留意，如果以为学生还有一尺半寸可取的话，那么我将伏首听命，随时听从苏大人的差遣。”

苏颋静静地听着。他认真地端详着我，我顿时觉得他真是人如其文、文如其人，突然就有了一种清风入怀的爽快感。待我说完之后，他扬起手中的诗稿，向左右的幕僚夸奖说：“各位大人，李太白的这些锦绣文章，都是他昨日惠赠给我的。我觉得这位少年是个天才，下笔成章，千句而不休。虽然，他的诗文不见得老成持重，还没有自成骨格，但已经显示了他那些奇特的意象和非凡的气魄。我是这样想的，只要这位少年——我们的李太白——再增加一些学识，再经历一些磨炼。有朝一日，他一定可以超越前人，就让我们拭目以待吧！”

时间到了，官员们惊叹着——告辞。苏颋示意我稍候，推心置腹地叮嘱说：“太白呀，你有所不知，我虽然官居三品，可是我实际上现在也是戴罪之身，这时候我最应该忠心、勤奋和自珍、自守，闭门思过。实在不敢凭着自己的喜好，在还没有到达益州的时候，就一路招摇、推荐人才呀。所以，我有两点希望，一是只有希望你多加体谅，二是希望你牢记我刚才的话，多多锻炼、多多增加学识。我相信，以你李太白的才能，取卿入相也只是早晚的事。”

听了他一席话，我对于世事，似乎一下子就明白了许多，但又隐隐约约地意识到，有些事也许是永远也难以使人明白的。然而，有一点我是十分清楚的：我以青春少年的冲劲，第一回谒见大唐的文章司命，不但得到了非同一般的礼遇，而且还得到了真心的评价和诚挚的教导。

然而，我还是怅然若失。我伫立路边，目送苏颋的车马遥遥远去，隐没在驿道上滚滚的黄尘之中。

三

春去秋来，草枯木荣。地里的庄稼种了收，收了又种。天空上的云彩来了去，去了又来。

转眼间已是唐玄宗开元十三年，我25岁了。父母为我的前程发愁，我们都知道，读书人走科举考试的道路，赢得金榜题名是一条金光大道，可是我李白天生讨厌那些墨守成规的八股文。我要用最广泛的游历，结交天下的



第四章

月出峨眉照沧海



月缺月又圆，月圆月又缺。我们的小船顺流而下，经戎州、泸州、合江、江津，终于在开元十二年的初冬，停泊到了渝州城下。在小船上，抬头就能够望见以前曾经住宿过的“巴掌”小店的吊脚楼。

我加倍付了船资，和小虾儿离船上岸。渝州城还没有什么大的变化。我是一个念旧的人，仍然和小虾儿回到前年那“巴掌”小店的原来的房间住下。一入店我就向老板打听李邕大人的情况，得知他调任淄州刺史，并且已经离开好些日子，无法前往求见了，于是仍旧按照原来的计划行事。但是，在渝州，皇上诏告天下废黜皇后的旨意所引发的街谈巷议，却又使我大为震惊。它一方面给了我腾飞奋进的雄心，一方面也给赫赫煌煌的开元盛世，投下了一团浓重的黑影，似乎是个不祥之兆。

回到“巴掌”小店，我让小虾儿帮助我整理了在行船中所得的巴人故事和巴歌，抄正了自己在船中所作的几首即兴小诗。然而不知为什么，我的心就是安稳不下来。

渐渐地我才明白了：原来这种忐忑不安，正是由于使天下汹涌的“废后事件”。为什么曾经跟皇上患难与共、天下尊崇的皇后，竟会因“华而不实、有无将之心”而被废为庶人，不久就忧郁死去，而且还连累了一大批皇亲国戚和权贵大臣呢？而民间的传言，称事件的真正起因在于皇上专宠武惠妃，这又到底是真还是假？原来这开元盛世并不是尽善尽美，还是有很多需要“为之于未有，泊之于未乱”的事情要做的。一些不合常理的事情，还是需

我们在薄暮时分抵达奉节城。只见峡口的浓雾像棉絮般一堆堆地移动，像包粽子般把月亮遮得密密实实的。冷冷落落的冬夜迫不及待地拉开了它的黑幕，使夔州的夜晚比起巴蜀的其他地方来，显得更加浓黑，更加漫长，更加蛮荒和神秘。我独自伫立了很久，也无奈地被落寞早早地推进了船舱。但是，我怎么也无法安然入睡。在这个不眠之夜，我暗暗庆幸自己生逢盛世，家道富裕，才得以读书破万卷、行路几千里。现在，自己已经泊舟夔门，很快就要跨越三峡了。天府之国以外的无边无垠的世界，就要在自己的眼前展现了。

我点燃一枝蜡烛，和吴指南窝在棉被里，静静地听着船底“哗哗”的流水声，和舱篷上“呜呜”的寒风声。满怀着对新世界新天地的向往，我久久不能入梦。长期的漂泊生活，让我觉得自己好像已经经历了几十个世纪，仿佛自己并不是生活在现在，而是生活在遥远的过去。不是自己顺着水走，而是水把自己从岁月的上游流下来，一直流到了现在。

第二天依旧登岸。我和吴指南迎风而立，站在奉节古城的箭楼前，只见那高悬在城楼之上的“奉皇节督”四个大金字雄厚而沉稳，在阳光下光辉夺目，使我顿时心驰四海。随着行人的增多，奉节城越来越热闹了。我再也不想闲游，恨不得立即改变日程继续东行。但这“奉皇节督”的夔关，听说近日迎来了一位朝廷大员——劝农使宇文融。据说此人要来的消息，已经传开好些日子了。这一日，我和吴指南游了卧龙山上的诸葛亮祠后，正想往城区走走，然后回船去。想不到正巧遇上了那位朝廷大员的仪仗队。只见“劝农使”的官职牌走在最前面，随后是“兵部员外侍御史”的官职牌。我们避立在街边，怀着好奇的心情，也想看一看这位皇差到底是怎样的一副尊容。可是，那黄色的轿帘一直舍不得打开。我们只看到抬轿的八个健壮汉子，一个个都是满头大汗，由此可以推测，轿里面的大人肯定是够肥够大的了。这时，聚集在街头巷尾的各色人等，早已对这种作威作福的排场议论起来。

想到刚刚张扬过去的劝农使的队伍，很快就要一路招摇“威”回成都去了，我的一颗炽热的心，不知不觉就被烙上了一道酸痛的印记。我真想尾追这个劝农使回到益州，甚至直奔长安，向巴蜀的老百姓，向皇帝老子指责他这种扰民的可恶行径。